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文件

阿地职称办〔2009〕12号

关于下达哈力克·尼亚孜同志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市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、职称办，地区卫生局人事科：
经自治区卫生系列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
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审定，根据新职称办〔2009〕74
号文件，阿克苏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哈力克·尼亚孜同志自2008年
1月10日起，获得副主任医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

阿克苏地区职称办

2009年7月8日印发

抄送：地委副书记、行署常务副专员卢法政，地委委员、地委组织部部长董向军，行署副专员艾尼瓦尔·赛依提，地委办公室、组织部，行署办公室，地区监察局，地区现行文件查阅中心，局各领导。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人员 任职资格 通知

